

证券代码：002712

证券简称：思美传媒

公告编号：2026-033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思美产融基金更换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并重新签订合伙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思美产融基金概述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思美传媒”）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产业整合基金的议案》。公司与四川恒盈产融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四川产融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融基金”）共同出资6,000万元投资设立天津思美产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思美产融基金”）。其中，思美传媒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5,9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9.83%，产融基金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17%，并为基金管理人。

二、管理人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思美产融基金更换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并重新签订合伙协议的议案》。鉴于思美产融基金的存续，能够丰富公司投资渠道、储备并孵化优质项目、拓宽市场化资源合作路径，经产融基金推荐，比对多方合作方案后，思美产融基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拟由产融基金变更为苏州宝捷会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宝捷会”），并将引入新的有限合伙人，思美产融基金的注册资本总额由6,000万元增加至10,05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额保持不变。公司将与宝捷会重新签署《合伙协议》。

（一）宝捷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苏州宝捷会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94MA21X5J817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洋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20年07月07日

注册地址：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虹东路183号东沙湖基金小镇14幢206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宝捷会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人登记编码为P1071422。宝捷会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亦不存在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经查询，宝捷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思美产融基金的份额认购，也未在思美产融基金中任职。

三、新合伙协议主要内容

1. 期限

合伙企业首次交割的日期(“首次交割日”)为：本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及基金管理人变更为苏州宝捷会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后，有限合伙人在此之后缴付出资款后，执行事务合伙人合理决定并通知各合伙人的日期。

合伙企业的初始经营期限(与其延长期限统称为“经营期限”)自合伙企业设立日起算，至首次交割日的第[八(8)]个周年日为止。为实现合伙企业投资项目的有序退出等目的，前述初始经营期限届满后，普通合伙人可决定将经营期限延长[二(2)]年，此后，经持有超过三分之二(2/3)合伙权益的有限合伙人同意，可进一步延长经营期限。合伙企业从全部投资项目退出后，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根据合伙企业的投资运营情况自主决定提前解散合伙企业，各有限合伙人应给予积极配合，完成提前解散相应程序。合伙企业的经营期限按

照本条约定进行延长或者提前终止的情况下，全体合伙人应当协助配合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手续（如需）。特别地，如合伙企业的存续期限与经营期限不一致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可以在适当的时候独立决定变更存续期限使其与经营期限保持一致。

本合伙企业的投资期（“投资期”）为自首次交割日起至首次交割日的第[四（4）]个周年日为止的期间。投资期届满后的经营期限为合伙企业的退出期（与其延长期限统称为“退出期”）。

2. 投资策略

合伙企业拟进行[创业投资]。在适用法律和规范允许的范围内，合伙企业将主要投资于[文化消费、市场营销策划、创意产业(包括但不限于文旅、文创、户外、娱乐及数字经济等领域)、先进制造在内的大消费领域或主要出资有限合伙人认可的其他领域的企业，或通过认购基金份额方式完成对前述领域企业的投资]，从而实现本合伙企业的资本增值。

3. 投资管理

为了提高投资决策的专业化程度和操作质量，执行事务合伙人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就管理团队提交的合伙企业投资项目的投资与退出等事宜作出决策。投资决策委员会共设投委会成员[5]名，由基金管理人委派[3]名，思美传媒委派2名，投决会审议事项由过三分之二投委会成员表决同意即通过。

思美传媒同意，如未来思美传媒所持基金份额低于30%时，基金管理人可召集合伙人会议改选投委会成员，思美传媒投委会席位可减少为1名。

4. 合伙人的出资

合伙企业的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0,050]万元，由全体合伙人和/或后续募集合伙人认缴和实际缴纳。合伙企业实际的认缴出资总额以及每一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额如下：

姓名或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比例	承担责任 方式
苏州宝捷会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现金	50	0.5%	无限责任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990	59.60%	有限责任
其他合伙人[注]	现金	4,010	39.90%	有限责任
合计		10,050	100.00%	

注：基金尚处于筹备和募集阶段，其他合伙人尚未确定，最终合伙人名单及认缴金额等信息以工商部门核准为准。

四、本次变更对基金运作的影响

本次基金管理人变更将优化基金管理,不会对基金后续运作产生不利影响。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比例将由99.83%被动稀释至59.60%，若变更完成后本公司对该基金不再拥有控制权，依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该基金将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处理结果以公司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确认意见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基金运作情况，督促基金管理人加强投后管理和风险控制，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 《思美产融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思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21日